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函

機關地址：104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3樓
307室

聯絡人：溫子萱

電 話：02-8771-1420

傳 真：02-2741-1512

電子郵件：melek@rocsf.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雪車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體總業字第11300005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中華體總_113-1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實施計畫.pdf

主旨：本會訂於113年3月16日至17日假淡江大學淡水校區辦理「113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1梯次）」，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活動訊息，並鼓勵所屬教練、裁判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充分提供各級運動教練、裁判多元進修管道，本會規劃旨揭活動，鼓勵各級運動教練、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參加專業進修課程，持續精進自我，以提升國內運動教練、裁判素養。
- 二、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

正本：中華民國射箭協會、中華民國田徑協會、中華民國羽球協會、中華民國棒球協會、中華民國籃球協會、中華民國拳擊協會、中華民國輕艇協會、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中華民國馬術協會、中華民國擊劍協會、中華民國足球協會、中華民國體操協會、中華民國手球協會、中華民國曲棍球協會、中華民國柔道總會、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中華民國划船協會、中華民國射擊協會、中華民國游泳協會、中華民國桌球協會、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中華民國網球協會、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中華民國排球協會、中華民國舉重協會、中華民國角力協會、中華民國帆船協會、中華民國壘球協會、中華民

國高爾夫協會、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中華民國壁球協會、中華民國雪橇協會、中華民國雪車協會、中華民國滑雪協會、中華民國滑冰協會、中華民國冰球協會、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中華民國藤球協會、中華民國卡巴迪運動協會、中華民國冰石壺協會

副本：本會業務組

會長 葉政彥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一梯次）

實施計畫

- 一、活動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章程第五條辦理。
- 二、活動宗旨：為提升我國運動教練、裁判水平，增進運動教練、裁判專業素養，鼓勵運動教練、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參加專業進修課程，持續精進自我。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協辦單位：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 五、活動時間：113年3月16日（星期六）至113年3月17日（星期日），每日6小時研習課程，共計2日。
- 六、活動地點：淡江大學淡水校區【紹謨紀念體育館3樓SG316教室】（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
- 七、講師名單：如附件一。
- 八、課程表：如附件二。
- 九、參加資格：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B、C級之有效運動教練（裁判）證者。
- 十、報名資訊
 - （一）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7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
 - （二）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https://forms.gle/7QzWSta9rbTU5GFu8>），請務必填寫報名資訊並完成繳費，即完成報名程序，本活動不接受現場報名。
 - （三）報名費用：
 1.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新臺幣1,000元整。
 2.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新臺幣2,000元整。
 - （四）繳費資訊：
 1. 銀行：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
 2. 帳號：82120000047435
 3. 戶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葉政彥
 - （五）報名人數：每日各以100人為上限。

(六) 錄取結果：113年3月8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公布於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網站（<https://www.rocsf.org.tw/>），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

(七) 退費標準：

1. 113年3月11日中午12時以前申請退費者，該筆匯款金額扣除5%行政手續費。
2. 113年3月11日中午12時以後，恕不接受任何理由退費。
3. 如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
 - (1) 若活動地點之區域已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本活動取消辦理，主辦單位應退費（需扣除行政手續費新臺幣30元整）。
 - (2) 若活動地點之區域並無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本活動照常辦理，恕不退費。
4. 退費申請成功者，本會將於活動結束後30日內辦理退費。

十一、頒發證書

- (一)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1份。
- (二)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2份。
- (三) 未全程參與者，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十二、證書補發

- (一) 如欲申請時數證明補發者，請填寫申請表單（<https://forms.gle/x7CjZhbNX3ftn5UH7>），經本會確認無誤後，將於申請日後7至14個工作日寄送至申請者所填地址。
- (二) 每一份時數證明補發費用為新臺幣200元整。

十三、交通資訊：如附件三。

十四、其它事項

- (一) 請參加人員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利核對身分，如發現冒名參加本活動或代為他人簽名者，隨即取消參加資格，不得進入活動會場，且2年內不得參加本會辦理之任何研習課程。
- (二) 本活動之每一節課程皆進行簽到及簽退，如有任一節課程之簽到或簽退未

到者，視同未全程參與，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三) 本活動提供午餐，若參加人員有住宿需求，請自行安排。

(四) 主辦單位保障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惟認列本活動之課程時數作為專業進修課程時數之權責，係屬特定體育團體自治範疇，主辦單位無權介入，請參加人員應於報名本活動前與各特定體育團體確認相關時數認列事宜。

(五)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週知。

(六) 倘有未盡事宜之處，請洽本活動工作小組人員：

1. 陳文和老師

(1) 電話：(02) 2621-5656*3536

(2) 電子郵件：137540@mail.tku.edu.tw

2. 溫子萱小姐

(1) 電話：(02) 8771-1420

(2) 電子郵件：melek@rocsf.org.tw

附件一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一梯次）

講師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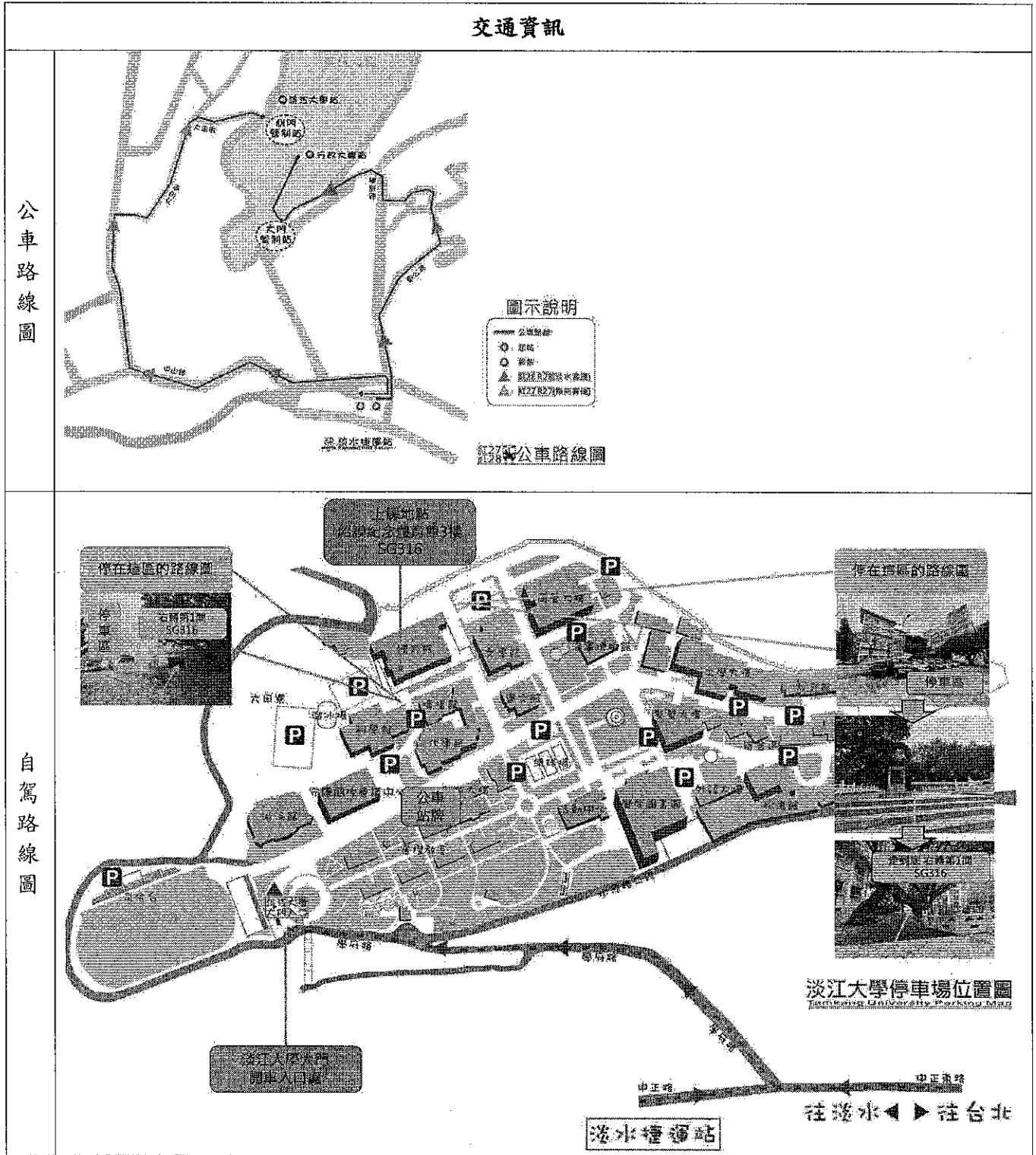
姓名	簡歷
王豐家	<p>學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研究所博士</p> <p>經歷：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 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中心 博士後研究員 香港中文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助理研究員</p> <p>專長：運動管理、組織行為、身體素養、跆拳道</p>
林珈朵	<p>學歷：宜蘭大學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學系運動與健康管理碩士</p> <p>經歷：羅東聖母醫院營養師</p> <p>專長：疾病營養、運動營養</p>
陳建彰	<p>學歷：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博士</p> <p>經歷：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 玄奘大學資訊管理學系主任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主任</p> <p>專長：影像秘密分享、數位浮水印、人工智慧應用</p>
吳詩薇	<p>學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哲學博士</p> <p>經歷：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助理教授</p> <p>專長：動作學習、動作發展、身體活動與老化、高齡身體活動設計與指導、籃球</p>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一梯次）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113年3月16日	113年3月17日
08:00 09:00	報到	報到
09:10 12:00	團隊領導行為與管理 實務應用 王豐家 副教授 (淡江大學)	人工智慧運動姿勢 偵測成效與挑戰 陳建彰 教授 (淡江大學)
12:00 13:00	休息	休息
13:10 16:00	運動員的營養補給-備賽、比賽、 賽後期體重控制原則與應用 林珈朵 營養師 (羅東聖母醫院)	動作技能學習的概念：訓練安 排與指導語實施 吳詩薇 助理教授 (淡江大學)

淡江大學淡水校區【紹謨紀念體育館3樓 SG316教室】 活動會場交通資訊



備註：請多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淡江大學校內停車位有限，停車費每小時30元